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115年度「新創賦能中小企業升級轉型計畫」之
新創解方推廣試用

一、規格說明：

■執行期間：訂購後至115年10月20日止。

■推廣方案內容：為落實前揭計畫目標，本案委託新創企業辦理數位解決方案推廣及中小企業場域試用導入作業，推廣標的為「生成式AI驅動智慧農業轉型之數位解決方案」，運用農業專屬大型語言模型（LLM），整合田間感測數據、環境資訊及AI多光譜分析結果，轉化為具體可執行之農務管理及決策建議，協助中小農企業降低對人工經驗之依賴，提升農務判斷效率與生產穩定性。

本案將透過中小企業實際場域試用，驗證方案於不同作物及應用情境之適用性，並蒐集使用回饋作為模型微調及依據，逐步建立具複製及擴散潛力之數位農業決策模式，以提升方案後續商業導入及產業擴散效益。

■試用推廣合作執行內容：

一、執行資格及合作內容

- （一）廠商應完成本計畫輔導案方案上架申請（新創嚴選網 <https://startup.sme.gov.tw/startupselect>），始得辦理本案試用推廣作業。
- （二）廠商所推動之方案試用企業，應符合「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且不得與執行115年新創賦能中小企業升級轉型輔導計畫所定之導入企業重複計列。同一企業不得重複列入試用成果，廠商提出之試用企業名單應於執行前送交甲方確認資格。
- （三）廠商應負責推廣其數位解決方案，協助符合資格之中小企業完成方案試用，並引導試用企業填寫甲方指定之試用回饋問卷（新創試用問卷 <https://forms.gle/xxMEioVgUgtsnfef9>），作為成果驗證及驗收依據。

二、成果認列及費用核銷

- （一）試用推廣費用依實際完成方案試用並經甲方審核確認之企業家數核實計算。每完成1家符合資格之中小企業試用，且完整填寫指定回饋問卷者，始得列入成果認列及費用計算。
- （二）本案試用推廣費用係依實際完成方案試用並經審核通過之家

數核實計算。每完成1家具資格之中小企業試用，並完整填具指定回饋問卷者，支付試用推廣宣傳費。預計推動15家中小企業進行方案試用。

- (三) 廠商應於115年10月20日前提供試用企業清單、試用佐證資料及完成填具之回饋問卷，經輔導單位驗收確認無誤後，依程序辦理請款。
- (四) 試用企業未於期限內完成回饋問卷、資格不符、資料不完整，或經甲方認定未實際完成方案試用者，不列入成果認列及費用計算。

三、資料使用及智慧財產權保障

- (一) 廠商應確保所提供之試用企業名單、執行紀錄及相關佐證資料均屬真實，並依法取得試用企業同意，供本計畫執行、成果彙整、成效追蹤及相關管考作業使用。
- (二) 廠商及輔導單位因執行本案所取得之相關資料，包括企業資訊、個人資料及業務機密等，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妥善保管及使用。
- (三) 廠商提供之產品、技術及數位解決方案，其原有智慧財產權仍歸廠商所有。廠商應確保提供之方案未侵害第三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如因侵權致甲方遭受損害廠商應負相關法律責任及損害賠償責任。

四、其他事項

- (一) 如因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歸責於雙方之事由，致影響本案執行時，得由甲方與廠商協議調整執行內容或辦理後續處理。
- (二) 本執行條件未盡事宜，依本案採購契約、需求規範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四、付款方式：俟廠商完成全數工項，經本院驗收合格後一次結清支付。